

证券代码：837865

证券简称：巨峰嘉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0月1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0月9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5. 会议主持人：郝宝玉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付秀云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收到董事闫德志先生的辞职报告，闫德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闫德志先生的辞职造成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公司拟提名付秀云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

付秀云女士履历如下：

1998 年-2008 年：毕业分配于石嘴山市石嘴区建筑公司，在石嘴山市石嘴区建筑公司和石嘴山市华宇房地产公司任财务主管。

2009 年 3 月-2012 年 2 月：任职于上海陆海建设集团宁夏分公司财务主管。

2012 年 3 月-2019 年 3 月：任职于榆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宁夏第二分公司财务主管。

2019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管会计。

付秀云女士与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持有股份。

付秀云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

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付秀云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收到财务负责人闫德志先生的辞职报告，闫德志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现聘任付秀云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1 日